附件3

**现场报名材料清单**

（请分别将材料原件和复印件按顺序排列）

1.《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2019学年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报名登记表（第一批）》（附件2）一式一份。

2.本人身份证、户口本或生源（户籍）证明（按生源地报名的提供高考入学前户口本或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证明，按户籍地报名的提供现户口本或户口所在地派出所户籍证明，户口本复印件需提供户主页及本人页）。

3.近期免冠1寸照片1张（贴在报名登记表上）。

4.就业推荐表。

5.就业协议书。

6.现在读学生证。

7.本科学历学位证书（研究生提供）。

8.报名所需的各类证明或证书，如院校出具的师范类证明、教师资格证书等。

9.课程与教学论、学科教学、小学教育、初等教育专业的报考人员还须提供学校相关专业方向或专业侧重方向证明及学习成绩单。

10.相关荣誉证书。

**备注：**

1.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在一张A4纸上。

2.户口本复印户主页及本人页。

3.委培生须提供委托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书面证明。

4.上述相关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1份。